关于丰台区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的说明

丰台区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实际支出4152.7万元，同比预算下降45.2%，原因为2018年丰台区严格贯彻落实八项规定要求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等行政性支出规模。其中：

招待费际支出1.6万元，同比预算减少99.4%。2018年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共接待批次30批，接待人次524人。

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经费实际支出481.9万元，同比预算降低23.14%。全区2018年使用财政拨款的出国（境）团组共计29个，出国（境）人次数共计204人次。

公车购置费支出971.1万元，用于购置车辆42辆，同比预算减少2.9%；公车运维费支出2698.1万元，同比预算减少52.6%。截止至2018年末，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共计1488辆。